

穿越

绝色韶华，情倾天下

晋江网最有看「点」的穿越文

四阿哥与年「恶霸」编织起的旷世绮情

明珠 ◎著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情倾天下

III 大结局

穿越

绝色韶华，情倾天下

晋江网最有看「点」的穿越文

四阿哥与年「恶霸」编织起的旷世绮情

QING QING TIAN XIA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明珠○著

III 大结局

# 情倾天下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情倾天下 大结局/明珠著. —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1  
ISBN 978-7-5613-4135-3

I. 情… II. 明… III. 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202437 号

图书代号：SK7N1243

上架建议：畅销书|青春文学

## 情倾天下 大结局

作    者：明  珠

责任编辑：冷  湖

特约编辑：困于 1984

封面设计：熊  琼  李  洁

版式设计：李  洁

出版发行：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西安市陕西师大 120 信箱 邮编：710062）

印    刷：北京市业和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87 × 1092 1/16

印    张：14

字    数：190 千字

版    次：2008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200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613-4135-3

定    价：20.00 元

# 目录

- 第四十一章 红鸾星动 / 001
- 第四十二章 画地为牢 / 013
- 第四十三章 十分红处化作灰 / 027
- 第四十四章 嫁衣 / 037
- 第四十五章 奉陪 / 045
- 第四十六章 观音泪 / 051
- 第四十七章 闻亲 / 061
- 第四十八章 但为君故 / 073
- 第四十九章 山雨欲来风满楼 / 085
- 第五十章 白衣素袍 / 103
- 第五十一章 看朱成碧 / 117
- 第五十二章 开劫 / 129
- 第五十三章 守算 / 139
- 第五十四章 情之为物 / 149
- 第五十五章 天与地 / 159
- 第五十六章 鲜花着锦 / 167
- 第五十七章 长情 / 171
- 第五十八章 红颜 / 185



十四阿哥瞪着我，我等他说话，他却不发一言。

他跟我十分贴近，我的臂膀被他握得生疼，心跳得厉害：“……四阿哥对十三阿哥怎样？”

十四阿哥沉默了会儿，莫名地冒出一句话：“他是个无情之人，你和他在一处，将来迟早会伤心的。”

我提醒十四阿哥道：“他是你的亲哥哥。”

十四阿哥放开手，慢慢摇头：“从小到大，他有什么好处总是第一个想到十三阿哥，从无一次是念及我，他何曾当我是其亲弟弟？”

我否定道：“那不过是因为十三阿哥的额娘早逝，又打小在德妃娘娘宫中长大，他跟四阿哥亲近些也是自然。”

十四阿哥接着反驳道：“十阿哥不也是打小没了额娘？可八阿哥待十阿哥再好，也从来不像四阿哥待十三阿哥那般。”

我不解：“既然你也说四阿哥待十三阿哥好，那刚才又说什么他让人心凉的话？”

十四阿哥哼了一声：“只有十三阿哥会心甘情愿地受他的骗！如今十三阿哥一样都没有了，他却当上了亲王，要不是十三阿哥一个人把什么都扛了，他哪有今日的风光？”

我诧异道：“你说四阿哥利用了十三阿哥？”

十四阿哥不置可否：“细的我不便跟





你多说，你也不必知道，只有一件事：我今儿听额娘说，皇阿玛已经下令准备给诸新封亲王册典，分配王府属人，尤其四阿哥，将在今年年内得到指婚，人选已定——出自曾任湖广巡抚的年遐龄年家。指的不就是你么？十三阿哥我真不管许多，但我不能眼瞧着你去做傻子！”

他一席话说得我心口怦怦直跳，平日我一直侍奉在康熙身边，并未见他当面有流露过一次意思，但既是德妃宫中透出的消息，必定不假，也就是说，在往后十个月不到的时间之内，我就会正式成为四阿哥的侧福晋了？

——十四阿哥偏在这节骨眼上跑来对我说一大通莫名其妙的话，到底有何真意？

我兀自走神，十四阿哥忽地攫住我：“你跟八阿哥说过‘观棋不语真君子’，但八阿哥说得对，你做不到！”一个暗影陡然罩下，却是他印落的深吻。

“我一定要得到你！我要你做我的女人！”他突然发作，我猝不及防，失了先机，处处落在下风，待要叫人，又怀疑他是否存心如此。他是四阿哥的亲弟弟，要是和我闹出什么乱子，这等事传将出去，还不知外面那些唯恐天下不乱的好事之徒会捏造出什么风言风语来！

我气咻咻地抵挡了一阵，最终放弃了反抗，清晰地道：“随便你好了。”

十四阿哥停下动作，瞪着我。

我直视他：“身体怎么样都无所谓，可是我心里只有四阿哥一个，这样你也不在乎么？”

十四阿哥急道：“为什么？”

我撑起身，正触到右手那枚铁指环，垂首缓缓拨弄了一会儿，白狼幻术中利箭贯穿四阿哥胸膛、血溅四方的那一幕，恍若重现眼前……宁可在他身边苦闷，也不要因为没有他而苦闷，我无论如何都不想和他分离，所谓爱情，也许就是如此简单的事吧？

“他需要我。”我抬起头，迎着十四阿哥的目光，一字一句道：“如果一切都是骗人的，我甘愿被他欺骗。”

一刹那间，诸般神色自十四阿哥面上掠过，复杂非常，我根本不及分析，他整个人就冷了下来：“休想！他休想！”

我瞠视着他，他却阑然转过脸，劈手拿过外袍穿上，匆匆出了门，短短几步路却带翻了我房内的一张梅凳外加泼倒了半杯茶。

我急忙整装追出，才到门口，只见他停了脚步，站在栏杆前，些许慌

乱地往楼下看。我也俯着身子朝下看去，竟是四阿哥亲手拿着一只狭长锦匣，正愕然仰面望着我俩。

十四阿哥恨恨地一跺脚，不跟四阿哥打招呼，也不回头搭理我，咚咚咚地下楼径自绕过四阿哥扬长而去。而毛会光想来是刚才下了楼迎接四阿哥，此刻带了一帮园里的服侍人全体跪在道旁，四下鸦雀无声，一个个连头也不敢抬。

四阿哥举步上楼，我跟着他走进房间，关上门，他扫一眼房内情景，并不作评价，只将长匣放在桌上靠边干净的地方，打开给我看，里面是一柄崭新的火枪。

“喜欢么？”他问。

我看看他：“我——”他抬手掠过我的左侧鬓发，我知道自己头发有些蓬了，顺手一撇：“你几时到的？”

“刚来。”他说。

我便不再追问下去。

“你瞧这把枪，我特地命人赶了十日给你改的，分量虽然轻了，攻击力却丝毫不减，尤其适合女子使用。且收好了，即使这次决斗用不上，将来亦可防身……”四阿哥只字不提十四阿哥，我目不转睛地瞧着他，他感觉到了，因将话中断，嘴角轻轻一扬：“我算过日子，已知你红鸾星动，哪天是适宜婚娶结缡的吉日，你要不要听？”

我也笑了：“谁的好日子，你的？还是我的？”

“我们的。”

自十四阿哥闯到随园说了那番话后，我便一直念着要去看看十三阿哥，但又多少有些顾忌着四阿哥。四阿哥这人虽然口上不说，心里却如明镜一般，而当前云里雾里局势不明，我和陈煜的决斗又近在眼前，确实无法分心。

四阿哥送了改装的火枪给我已有好几日，之后我在宫中便不曾碰到过他，连十四阿哥也再没见着。原本说好是让十四阿哥教我枪法，如今找不到正主儿，总不见得我自己瞎练，无师自通到底不是路路通，就清朝这火器水平，哪里适合我这个CS高手。用惯了高端产品，再用这些老古董肯定不顺手，不要还没决斗先自己走火就惨了，所以我也不急，只等着四阿哥给我指点“明路”罢了。

而同时太子复位后，康熙算是解决了一个大问题，心情变得格外的好，



居然还有空关心起我的文化水平，不仅令我回宫住，还连着数日在午睡后检查我的书法，才几日工夫我就把唐诗三百首抄了个遍，全是竖着抄不说，且无一简体字，我对自己的敬仰真是如黄河之水滔滔不绝，敢情康熙对我的“素质”要求已经从侍卫上升到媳妇了？

因前些时候十七阿哥闹肚子，康熙嫌别人带他不好，索性把他招回身边，方便平日照料。

康熙如此精心，御医们当然也不敢怠慢，给十七阿哥正经治疗才不过一两天，但他哪里是能够静得下来的小孩，只要他住在乾清宫，必定每天跑到我房里闹事，今天打烂个镇纸，明天用毛笔蘸墨洒了一窗子的狼藉，还美其名曰“作画”，我看他干脆法号“梦遗大师”好了。

十七阿哥这小魔王跟陈煜是一路的，天天赖我这儿指不定是打什么脑筋，不过我也不是省油的灯，过年那段时日我在四阿哥府里博览了多少A书啊，什么世面没见过？即使十七阿哥在我面前裸奔我也不倒抽口冷气，因此他尽管在我这捣乱，我也只将房内每件器皿、书籍统统贴上小纸条，上书酣畅淋漓的三个大字：别摸我！并附英文缩写“BMW”。

但凡十七阿哥敢不遵守三字准则，我例必一斜眼，大喝一声：“不准动，我告诉你爸——”话毕，十七阿哥定会百分之百扭股糖般缠紧我：“快点告诉我‘吧’！玉格格——”

我就这么混混十七阿哥，再被康熙混混，大家互相“杀死”时间，日子倒也过得挺快。碰巧这日我返璞归真写到“鹅鹅鹅，屈项向天歌”一句，自认为把三个“鹅”字写得极赞，捧着本子摇头晃脑地欣赏了半天，痴心盘算好康熙起身的时辰，早早便到东暖阁门外候着献宝，谁知刚到门口就迎面撞见太子带着陈煜晃晃荡荡地过来。

太子最爱笑话我的字写得像蚯蚓，经常气得我想大书特书“SB”二字赠他以示敬意，此刻遇见他，我也来不及躲，只好躬身行礼，礼毕，他才大剌剌地说声“免了”，我直起身，先溜眼看了看他身后的陈煜。那小子气色颇佳，想来康复训练贯彻得不错，而我一看见他就想起上次十三阿哥说要把他嘴巴切掉的事，一时走神，手上的纸却被风吹起，飘到地上，我刚刚掉转头，早有小太监魏珠急急地替我捡了。

只我这一扭头的功夫，陈煜突然爆笑起来。

我莫名回身，发现连太子也盯着我乐。



我低头检查身上的衣衫，整齐得很，并无破绽，不由心情暴躁，太子忽收了笑，朝门里恭敬地叫了声“皇阿玛”。

我神经一紧，绷着身一转回身，给正从门里走出的康熙行礼：“皇上吉祥。”随之眼皮一撩，惊见四阿哥亦走在康熙身边稍后一点位置，情急中加了一句：“王爷吉祥。”

这次康熙大封诸皇子，正式册典定在十月，但上下宫人早就按各阿哥的新头衔称呼开了。本来拍马屁就是贵早不贵迟么，在我这方面，倒不是为了逢迎四阿哥，只是大家都叫他王爷了，我还叫他四阿哥，未免越众，混紫禁城这碗“饭”，还是随和些好，然而话一出口，我便暗呼糟糕。

“王爷”这个称呼本身没什么问题，但当着康熙的面这么叫可就犯了规矩，在皇上跟前，只有“万岁爷”可以带个爷字，其他莫说是雍亲王爷，就算是太子，也不能叫“太子爷”。

果然我话音一落，周围人都静了静，我偷偷瞄了眼康熙，他却似毫不在意：“你转过身去。”

“啊？”我眨巴眨巴眼，“背、背对皇上？”

康熙点点头，我把目光求助地投向四阿哥，四阿哥不动声色，端着张莫测高深的脸。

我只好背过身，突然康熙的笑声清晰地传入我耳中，同时有人念出三个字：“勿～摸～吾～”！

太子大声地咳嗽着，陈煜则改了蝙蝠君的超声波发音方式来继续他的爆笑。

我明白了七分，反手往背后一勾，没成功，正想叫魏珠帮忙，还是四阿哥一扬手给我把背后粘住的纸条取了下来，递到我手里。我定睛一瞧，纸条是我平日惯裁的空白格式，上面三个大字却分明是十七阿哥的手笔，敢情我就背着这个在乾清宫里大摇大摆地走了一圈？

我想起上午开小差溜回房间睡觉忘了锁门，那时十七阿哥跑进我房里拉我玩儿，我正困得紧，只叫他随便，也懒得看他，孰料被他钻了我和衣侧卧的空子，竟在我背后做了手脚！

我暗暗磨牙，才把纸条对折放进怀里，就见李德全牵着十七阿哥从屋里走出来，这小子半掩在后面，一张嘴咧得牙肉都露了出来，分明看了我的笑话儿。我大力地斜了他一眼，他忘了这里不比我的居处，还当做我要



例行使上“早乙女流熊猫地狱拥抱”来追扑他，“啪”地甩了李德全的手，往道旁猛然一窜——

“小千！”四阿哥声才响起，陈煜已跟上十七阿哥，而我凭借站位的优势，后发先至，一把揽住十七阿哥，堪堪抱着他从梯台边翻身下去站定。

这半面梯台有些高度，又没砌上台阶，实有隐患，不过乾清宫里向来无人乱跑乱跳，何况成年人就算一脚踏空也不至有事，但十七阿哥这样一个半大不小的孩子若是摔得不巧，万一磕了牙破了相可就糟糕了，能顺利一把抓住他还没搞得自己盆骨骨折真要算我的运气。

陈煜本来落后我半步，此刻停住脚，定定地看着我们，微露诧异之色。

我半屈膝放十七阿哥下地，刚想直起腰，十七阿哥忽然抬起双手勾住我的脖颈，在我耳边用只有我一人能听见的声音低地道：“小莹子，别走。”

我陡然一怔，去年十八阿哥生了那场病，我每每整夜陪在他床前，而他常做噩梦，醒来则必有同样的动作说同样的话，可我直至他死后才意识到他的倚赖对当时的我有多重要。

要是十八阿哥现在还活着该有多好？

想想也开心。再想又伤心。

恍然失神，一瞬间就过去了，我握住十七阿哥的双手，缓缓拉下，带笑道：“太淘气了，你瞧李谙达，脸都被你吓绿了。”

十七阿哥扭过头，笑嘻嘻地道：“陈煜哥，你也怕我摔着么？”

陈煜伸手揉揉他头顶心，拖着他的手带过康熙那边，我跟着转过视线，不期然碰上太子对我打量的眼神……是错觉吧？光天化日，哪来一股莫名的阴沉感？

我趋步到靠近四阿哥的位置，有人拾了我之前抢接十七阿哥时掉落在地的字帖给康熙看，老爷子观之一笑，命人赏了我一方绿砚、一围香珠，我欢喜领了，先把香珠戴在腕上，绿砚就交小魏帮我收着。

一时康熙又说要去御花园散散心，亦令我同行。

我答应着跟上，才出乾清宫，只听康熙且行且问太子道：“陈煜的伤势痊愈了么？”

太子陪笑道：“好得差不离了，他也想早日回宫当差，我就带着他来了。”

康熙“唔”了一声，又问：“上回你跟朕说，他和玉格格之间的事还有分解，如今定下来不曾？”



我一听话题转到了我头上，立即支楞起耳朵，有多长伸多长，多听益善，不料太子下一句就换了满语，唧唧复咕咕，叫人好不泄气。而四阿哥虽然走在旁边，脸上表情却似对此事浑不在意，真不愧是假正经神功九段高手。

我又瞟了陈煜一眼，他还落在后面，边走边牵着十七阿哥低头说话。

康熙说是随便散散心，身后也洋洋洒洒地跟了一长串的人，甚至队伍最后还有两个抬着崭新金漆马桶的太监。

其实皇上走在御花园里万一内急，哪里用得到他们的马桶？宫里的庭院精轩多了去了，再者说，要是皇帝不内急，阿哥内急了，就这一个马桶，还能大家轮流用不成？根本经不起推敲，无非形式主义……不过我也不是第一次走在这样华丽丽的队伍里，便在心里默唱天王刘德华为台湾和平牌马桶所作的《马桶歌》一遍：“我的家有个马桶，马桶里有个窟窿，窟窿的上面总有个笑容，笑人间无奈好多。每个家都有马桶，每个人都要去用，用完了以后逍遥又轻松，保证你快乐无穷。每一个马桶都是英雄，只要一个按钮，它会冲去你所有烦忧。你有多少苦痛，你有多少失落，他会帮你全部都带走。每一个马桶都是朋友，可以真心相守，一辈子你都不能没有～～”。不一会儿队伍就出了坤宁门，过绛雪轩，正式进入御花园范围。

康熙今日兴致甚好，漫步了几近半个御花园，又登了个小山，诸人才随同在千秋亭歇下。

这时节已临近开春，当着风和日丽的大好天气，我放弃陪座，只扶栏眺望园中，可以望见当初入宫选秀时住过的延辉阁一角，更有一条蜿蜒玉带，便是我初次遇见十八阿哥的金水香河。

我对着眼睛方向发了一阵呆，忽听四阿哥唤我，便收了心神回头一看，陈煜正在康熙跟前说话，但他刚才说了些什么，我丝毫也没留意。

几个人眼睛都望着我，十七阿哥坐在高凳上，手里抓着一枚啃了一半的大鲜果，歪头问我：“玉格格说——好么？”

什么好不好？

我呈半呆滞状瞅了四阿哥一眼，四阿哥以指捏捏额首，还未及开口，倒是陈煜先向我复述了一遍大概：“玉格格所说的决斗，我应战。不过我身为被挑战者，应可选择决斗的方式。适才已禀明皇上，不知玉格格意下如



何？”

我怎么也没想到太子口中的“分解”原来是这么一说，倒也亏他们想得出，决斗的方式由陈煜来选？这摆明了害我嘛！要是他跟我比赛举重跳高扔铅球五千米长跑，我不是死蟹一只？

哼，好阴险！

我当然不能答应了——不过看情形康熙已经准了，我要怎么力挽狂澜？

此时此刻，只能、只能……关门，放四四！

我吧唧吧唧瞅了四阿哥半天，他倒好，半天不说话，最后端起茶，抿一口，别转脸，笑了。

这人还真是……死相……

太子清清嗓子：“玉格格无话可说，那就是同意了。陈煜，你接着讲。”

于是陈煜不紧不慢地说出一番话来。

我目瞪口呆，去掉那些文绉绉的修饰词，小的用简洁的语言描述一下：他定下的决斗方式居然就是此时此刻此地，我们双方各自划一个圈，决斗时不允许走出圈外，互相用各自临写的字帖投掷，谁被对方投出的字帖碰到的次数多谁就输。

#￥%—\*，想得出这种办法的人，一般都是白痴吧？

好歹我也是幼稚园毕业十几年的人了好哇？

不用说，太子之前在路上跟康熙唧唧咕咕的肯定说过这事，四阿哥也一准听到了，所以这死人才笑呢，是笑我要跟傻瓜决斗吧？

我活活地被陈煜摆了一道，很是不爽，撇撇嘴，憋出一个问题：“输了怎样？赢了又待怎样？”

陈煜道：“很简单。我赢了，唯想一睹流光飞舞。但若是玉格格胜了，我便任凭玉格格处置。”

这个条件倒有些出乎我的意料，我记起他说过当日我在太子丰泽园误演一曲，而他只闻得半段，总想从头再听一遍——难道他对此事竟是认真的不成？

好，万一我输了，我就跳流光飞舞给他看，反正没约定履行时间……“毛估估”（默默地飙一把上海方言）就定在一百年以后好了。

这么有利的条件，不答应才怪！

我一口接道：“行！就这么办！不过我的字帖还在——”

话说到一半，我的眼睛又直了，数名小苏拉从山下扛了两个箱子来放在一旁，打开一看，一箱只浅浅的一层，是我最近写的字帖装订本，也不知怎样就从我房里取了出来。而另外一箱的内容足足多出我三倍，封面都是陌生的字迹，定然是陈煜的了。

看这架势，至少在我们出乾清宫之时，就已有人为这场史上第一傻瓜决斗做好铺垫了。我眼角瞄一记太子，他正心情极好地拉拉身前十七阿哥的小辫子，而十七阿哥撑着凳子，只管两眼放光地盯住我跟陈煜。

四阿哥那边还在同康熙低谈着什么，显然无意做我的啦啦队，好像这样的决斗对他而言权当一场无关紧要的背景伴乐。

小苏拉用我的字帖在亭前空地处围了一个不大的圈，又在对面相距三步的地方拿陈煜的字帖同样围了一个圈。

三步……他们当这是盖舞池，给人跳贴面舞么？

工程片刻完毕，第二个圈比第一个圈高出两三层。

陈煜示意我先选场地，我毫不犹豫地选了第二个圈，道理很简单，就比方他手上有十支箭，我手上有三十支箭，即使我的准头比他差，怎么着胜算也比他大吧？

我们分别站入圈内，不算太子和十七阿哥，一众随驾侍卫、太监、宫女都纷纷掩笑把目光转了过来。

别看陈煜平日脾性古怪不爱搭理人，据我观察，至今未婚而又眉清目秀的他在宫女们中的人气指数还是很高的。

至于我么，好像跟太监们相处得还不错？也算是有些观众缘吧（作娇羞状）。

今天天气不错，风景不错，只是没想到这样的傻瓜决斗会轮到我头上，崩溃。

考虑到要是两个人同时动手，会比较像哥斯拉大战金刚，我不得不问陈煜：“谁先来？”

陈煜目视我，满不在乎地一笑：“玉格格先请。”他身上就是这种满不在乎的地方最动人，何况是这么合理的请求，我当然找不出理由否决。

俗话说得好，先动手，有肉吃。

不过，我要的可是完胜！

陈煜小丸子同学，你挑什么办法不好偏挑这个？



YOU，输定了！

我拾起陈煜的两本字帖，在手里掂了掂，眯缝着眼，左瞄右瞄了半天，哦嗨哟小步一挫，作势抛出，手出到一半，却又生生地刹住。

陈煜眼皮也没多抬一下，纹丝不动地站在原处，一阵风吹起他衣角，清清朗朗。

这家伙，果然有一把小刷子，我出手的时候他就已经看出我会停手，亏我还想诈他一下，摸摸他轻功身法的底子，现在看来是落空了。

以不变应万变是么？

好滴，好滴，我奉陪。不就是玩丢飞机米？

我弯腰从地上捡了两叠字帖，堆抱在怀里，然后站到圈圈的最边上，拿一本，丢一本，一本一本都掷在陈煜站的圈内。

一个圈子的直径统共才两步半左右，任凭陈煜闪得灵巧，一本书也不曾沾衣，但不一会儿，他脚下前后左右就都积满了我抛出去的字贴，留给他转动的余地只有半足，令他不得不半踮起脚来。

我再从地上拾起一叠书，笑嘻嘻地照准陈煜肩头飞出一本，陈煜一让，堪堪躲过，然而脚下一晃，差点踩到之前我布下的字帖阵。

——决斗规则是谁被对方投出的字帖碰到的次数多谁就输。

按规则，陈煜脚边那些字帖都是“我投出的”，就算他避得过我手中余下的这几十本还未扔出的字帖，也不免左一脚右一脚地踩个够本，我还怕不够数么？再加上陈煜能用来回击的字帖数量本就远远少于我的，如此一来，我无论怎样也立于不败之地了。

围观诸人早有那聪明的看出个中诀窍，一时交头接耳者有之，窃窃私语者有之。

十七阿哥跳下座位，走近前来，不服气地道：“玉格格耍赖！”

我斜斜眼睛看他：“规则可不是我订的，说我要赖，也得说清楚我是违反了哪条规矩？”

十七阿哥吧嗒吧嗒着小嘴，愣没蹦出话来。

陈煜接口道：“玉格格赢了。”

“且慢。”我得理不饶人，“我也不占你便宜，等我把字帖全部投完，不分你的我的，你仍拿同样数量的字帖来投我，看投的中不中，中多少，再细算输赢也不迟。”

陈煜苦笑一声：“玉格格赢了。别的不说，只瞧玉格格今日下午扑救十七阿哥的身手，就算继续比下去，除非我学了你的法子依葫芦画瓢，不然绝无把握扳回这一局。”

我得意地点头，看着陈煜先跨出他的圈子，我才跃了出来：“一局定胜负。你说的，输了任我处置！”

陈煜答道：“不错。”

我转转眼珠子，怎么惩罚陈煜小丸子哩？叫他现在抱着柱子跳钢管舞如何？





赢了陈煜，我很是去了一桩心事，宫里闹了一阵不够，晚间仍扮上男装跟着四阿哥到顺承郡王勒克德浑府里夜宴，喝了个酩酊大醉，误了回宫的时辰，结果晕乎乎地被四阿哥扛回随园。

一觉醒来，我转个身，用手掐掐还没走的四阿哥的腮帮子，四阿哥半边脸变了形：“泥根磨擦我？”

鸟语花香。

晕上加晕。

我慢慢松手，拖过一旁的被子捂住脸。

“先前梦到什么了？笑得这么开心——”四阿哥懒懒地拉着我的头发问，我动了动，方才察觉不知几时身上已被换了寝衣，而寝衣里面，竟是光光的。

吓！君子坦蛋蛋，小人藏鸡鸡，四阿哥是君子还是小人？不问可知。

我一把捏紧领口，爬起身瞪着四阿哥，他若无其事地扫了我一眼：“睡前我抱你洗浴过，舒服么？”

我狐疑地侧脸贴住肩头嗅了一嗅，的确余有浴汤香氛。过分，我怎么会睡得这么沉实，连被抱过都不知道。

我面朝下一头倒回枕上，只管闷声道：“晚上我忘吃药了，怎么办？”

四阿哥好一会儿没声音，半晌方道：“今晚你无需服药。”

“啊？”我一惊一乍，忽地想起当初替我诊断妇科病的高永安媳妇是有提及这药方在每月行经过后的头三日忌服，